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波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 7 票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内动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装备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为智能装备公司在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办理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12 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